

本國及第一上市(櫃)公司(含98.10.30前TDR重訊)

本資料由 (上櫃公司) 正德海運 公司提供

序號	2	發言日期	106/11/17	發言時間	16:53:42
發言人	林勝鶴	發言人職稱	管理處副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07-9697988
主旨	代全資孫公司Franbo Wind S.A.公告出售船舶案				
符合條款	第 10 款	事實發生日	106/11/17		
說明	<p>1. 事實發生日: 106/11/17</p> <p>2. 契約或承諾相對人: Rui tong (Tianjin) Ship Chartering Co., Ltd</p> <p>3. 與公司關係: 無</p> <p>4. 契約或承諾起迄日期 (或解除日期): 不適用。</p> <p>5. 主要內容 (解除者不適用):</p> <p>本公司100%持股孫公司Franbo Wind S.A. 出售載重噸數46,513噸散雜貨輪, Franbo Wind予Rui tong (Tianjin) Ship Chartering Co., Ltd</p> <p>6. 限制條款 (解除者不適用): 無。</p> <p>7. 對公司財務、業務之影響 (解除者不適用):</p> <p>預估處分船舶損失約美金6,172仟元。</p> <p>8. 具體目的 (解除者不適用): 集團船隊汰舊換新規劃及充實公司營運資金。</p> <p>9. 其他應敘明事項: 預計106/11/25至106/12/31日交船。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